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何金萍
電話：(08)7320415 #3615
傳真：(08)7320185
電子信箱：hejinping92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268623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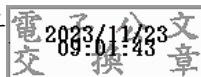


主旨：有關勞動部編製國民小學四年級下學期勞動教育補充教材
38篇已上傳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網站，請轉知貴校
教師參考運用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1月2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5929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培養學生具備勞動權益相關知能，勞動部以國民小學四年級下學期教科圖書為文本，製作可融入相對應單元之補充教材計38篇；該署已上傳至「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」(CIRN)/議題教學/相關議題/勞動教育專區，網址：<https://cirn.moe.edu.tw/WebFile/index.aspx?sid=25&mid=14779>。請轉知貴校教師參考運用於相關領域課程教學及研習增能活動時，適時融入勞動權益概念，俾使勞動意識深植校園。

正本：各國小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